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近日联合发布的《关于印发 2015 年（第 22 批）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名单的通知》（发改高技[2015]3246 号），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 2015 年（第 22 批）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公司获得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后，根据《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将享受科技开发用品进口税收优惠政策，还可根据有关政策争取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等专项资金支持。

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是对公司技术创新能力、研发能力的充分肯定，是公司综合实力的体现。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的认定有利于公司对高端技术人才的引进，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有助于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将在此基础上，继续加大技术创新投入，充分发挥企业技术中心在公司发展中的积极作用，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技术中心获得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作用，但不会对公司 2015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28 日